

中山市南区街道2022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南区街道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项目经费-2021年项目	预算金额 (元)	750,0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 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8	8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31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54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4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0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 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合计	—	—	100	-----			93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60-79）；差（0-59）						优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项目通过开展沙田湿地公园变压器迁移工程、沙田湿地公园道路提升工程等，进一步完善了科学城片区基础设施、改善周边人居环境和居民出入条件，提升了乡村风貌。项目主体工作已于2021年完成并通过验收，2022年主要涉及费用支付。项目预算为750,000元，实际支付669,664.09元，预算执行率为89.29%。但项目存在未开展满意度调查、支出率偏低、时效性不足等问题。项目评分为90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一、项目管理方面 暂无。</p> <p>二、资金管理方面 暂无。</p> <p>三、绩效表现方面 1. 项目主体工作已于2021年完成，2022年主要涉及费用支付，但项目未能按时于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预算指标的支付，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2. 项目未开展满意度调查，未能充分体现居民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且根据自评表，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考核内容为“工程移交率=完成移交项目数/项目总数*100%”，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不利于全面考核项目实施效益。</p> <p>四、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暂无。</p> <p>五、预算安排方面 项目预算支出率有待进一步提高。2022年预算资金750,000元，实际支出669,664.09元，支出率89.29%。</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一、项目管理方面 暂无。</p> <p>二、资金管理方面 暂无。</p> <p>三、绩效表现方面 1. 建议项目单位根据项目资金需求情况合理安排预算，并据实对预算指标进行调整，确保按时完成预算指标的支付，提高项目工作完成的时效性。 2. 建议项目单位在项目完成后及时开展满意度调查，了解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分析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措施，进一步巩固项目实施成效。此外，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科学设置项目绩效指标，以全面、充分考核项目实施情况，可将指标优化为：数量指标“沙田湿地公园改造工程完成率100%”、质量指标“沙田湿地公园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100%”、时效指标“沙田湿地公园改造工程按时完成率100%”、成本指标“项目成本控制率≤100%”、效益指标“居民用电保障率100%”“道路交通安全事故发生控制率≤0%”“有效提升居民居住环境和出行条件”、可持续影响指标“道路/变压器持续使用年限≥设计年限”、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周边居民满意度≥90%”等。</p> <p>四、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暂无。</p> <p>五、预算安排方面 1.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预算编制精准度，提高项目预算支出率及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 该项目剩余沙田湿地公园西侧西安正街道路改造工程部分款项 35,642.72元已开具发票，但尚未支付。考虑到该部分资金需延至2023年支付，因此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为“保留”。</p>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p>保留（√）；</p> <p>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p> <p>取消（）。</p>
评审组：胡军燕、陈嘉宁、谭彩兰	
机构名称(全称)：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日期：2023年7月12日	